

# 苏州市吴江区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苏州市吴江区政府办公室

单位地址：吴江大厦 8 楼

乙方（供应商）：江苏亿友慧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苏州市吴江区鲈乡南路 501 号 1 号楼 10 层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10日

签订地点：苏州湾大厦 17 楼

根据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吴江分中心采购编号 SZWJJC2023-C-016 号采购合同及乙方的响应合同和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 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运维 项目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 一、服务内容

1.1 乙方为甲方提供对已建设的吴江区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进行运维服务。甲方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管和考核，若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实施项目，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此项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合同，如未经双方同意，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的一方要负违约责任。运维模块与功能细分见下图

序号	模块	子模块	功能细分	数量	
1	城市运行指挥管理中心运维	大数据可视化平台运维	可视化呈现平台运维	1	
2			融合通信平台集成运维	1	
3			实时数据接入服务运维	1	
4			GIS 数据处理服务运维	1	
5		可视化展示定制开发运维	4 大专题可视化展示运维	1	
6			部门直通车专题运维	1	
7			4 大专题可视化大屏不同分辨率适配运维	1	
8			移动操控端交互运维	1	
9			专题库建设运维	关键发展指标专题库建设运维	1
10				云平台专题库建设运维	1



11			大数据平台专题库建设运维	1
12	产业 领域运维	产业数据 中心运维	数据采集运维	1
13			数据维护运维	1
14			数据加工运维	1
15			数据清洗运维	1
16			产业研判 运维	经济密度分析运维
17		综合评价分析运维		1
18		增长预测分析运维		1
19		区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系 统对接运维		1
20		产业规划 运维	全产业分布态势运维	1
21			产业运行监测运维	1
22			产业管理决策运维	1
23		产业准入 运维	准入标准运维	1
24			准入资源统筹运维	1
25			准入政策查询运维	1
26			准入监测运维	1
27			市工业类项目全生命周期管 理系统对接运维	1
28		产业服务 运维	项目服务运维	1
29			企业服务运维	1
30			创新生态运维	1
31			产业链分析运维	1
32			区重大项目管理系统对接运 维	1
33		产业退出 运维	低效整治管理运维	1
34			差别化政策管理运维	1
35			五未土地管理运维	1
36		产业数据	产业现状运维	1

37		云图运维	产业路径运维	1	
38			产业目标运维	1	
39		工作平台 运维	工作平台管理运维	1	
40	综治 领域运维	综治领域 业务数据库运 维	数据资源采集运维	1	
41			业务库建设运维	1	
42			系统接口设计运维	1	
43			建设数据同步机制运维	1	
44			资源目录系统运维	1	
45		综治领域 态势感知系统 运维	整体态势运维：全区概况， 案件构成，案发走势图等	1	
46			社会治理态势运维	1	
47			网格管理运维	1	
48			市民服务运维	1	
49			矛盾调节运维：矛盾调解概 况、来源分源，社区 top5、矛盾 调解类型 top5、矛盾调解跟踪， 近 3 个月排名	1	
50			一标三实运维	1	
51			重点人口运维	1	
52			阳光信访运维	1	
53			综合执法态势运维	1	
54			警力警情运维	1	
55			3D 可视化 搭建运维	3D GIS 运维	1
56				3D 图形运维	1
57				3D 可视化图表运维	1
58			生态 领域运维	生态环境 态势感知“一张 网”运维	大气环境质量有当天当气 质量排名，首要污染物、自动站对 大气的分析详情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人



0901

59			水环境质量有水质自动站的情况分析,断面水质的级别统计,水系分类指标,以及断面水质情况、档案信息、以及断面考核详情。	1
60			污染源包括:污染源概况、行政处罚、信访情况分析;	1
61		生态领域管理平台“一平台”运维	生态环境基础档案管理运维	1
62			生态环境监管一张图运维	1
63			生态环境决策分析运维	1
64			大屏综合展示运维	1
65		基础支撑平台运维	地图二次开发包运维	1
66			数据搜索引擎组件运维	1
67			数据可视化模块运维	1
68		系统数据对接运维	与苏州市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协同推进平台、吴江市现有环境质量管理平台、污染源在线监测平台等相关业务系统实现数据对接运维	1
69		民生服务全景分析运维	发展指数展示运维	1
70	民生领域运维		民生总体指标展示运维,包括民生总览、就业和收入分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社会保障力度、居民健康状况,以及人才教育水平	1
71			医疗服务主题分析	1
			养老服务主题分析	1
72	吴	吴江区大	党建引领	1

73	江 区 大	数据+综合执法	审批服务	1
74	数据+综	+指挥中心平台	网格管理	1
75	合执法+	各场景运维	综合执法	1
76	指 挥 中		矛盾调解	1
77	心 平 台		指挥调度	1
78	运 维		水环境监测	1
79	吴 江 体 验 中 心 屏 幕 运 维	大 屏 软 件 场 景 尺 寸 运 维	吴江体验中心屏幕分辨率 适配	1

1.2 下列合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①成交通知书；
- ②乙方的响应合同；
- ③磋商合同及其附件；
- ④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 ⑤合同附件。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1420000.00元（壹佰肆拾贰万元整）人民币。

## 三、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金额已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服务项目所需的人工、系统开发、管理、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费以及保险、利润、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2 甲方由项目申请单位支付合同费用，除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外，甲方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

3.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项目经甲方初步验收确认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项目全面运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在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经甲方财务审核无误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3.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四、服务质量要求

4.1 乙方应按磋商采购合同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的服务。服务是否合格以甲方出具的验收结果为准。

## 五、关于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标的和标的物涉及到的知识产权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甲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磋商合同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的标的和标的物,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

##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6.1 根据甲方采购要求及乙方响应合同中的承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考核。

6.2 甲方必须满足本采购合同相关要求。

##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根据甲方有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此次工作。

7.2 乙方必须满足本采购合同要求。

## 八、违约责任

8.1 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正当理由要求乙方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8.2 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 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需退还甲方已付全部款项,并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 若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若甲方仍有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并需按照合同价款每日万分之四的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费用。

## 九、不可抗力

9.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9.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十、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合同，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十一、转让和分包

政府采购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 十二、合同的解除

12.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乙方未按照甲方以及采购合同的要求，提供服务；
- (2) 乙方不能提供服务或者提供的服务不合格；
- (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甲方明确表示拒绝接受服务的；
- (4) 其他乙方违约的情形。

12.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 十三、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公章（合同章）后生效，同时须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4.2 下列合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 成交通知书；
- (2) 乙方的响应合同；
- (3) 磋商合同；
- (4) 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14.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并提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存。

### 十五、合同解释

关于合同条款的解释，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 十六、附则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一份，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吴江分中心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日期：2023.11.17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3.11.16



右阳小